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98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入學考試

音樂學系碩士班 音樂理論 科試題

注意事項：一律作答於試卷上。

一、請以下列數字低音完成四部開離和聲，須標記調名及和絃級數。(25 分)

二、請在下列高音題上完成四部開離和聲，須標記調名及和絃級數。(25 分)

三、樂曲分析：(4 小題，共 50 分)

(一)請判斷此樂曲為甚麼時代的作品(樂派或作曲家) (4 分)？並說明判斷的理由為何(6 分)？

(二)分析此作品的曲式結構，以正確的小節數說明樂句與樂段所在。(10 分)

(三)分析此作品第 1 至第 10 小節以及第 43 至第 52 小節(附譜中之括號
「—————」處)之調性與和聲(於附譜中作答)。(20 分)

(四)從創作佈局之觀點，簡要說明作曲家如何創造此作品之統一性與對比
性。(10 分)

